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第七十六本，第二分
出版日期：民國九十四年六月

殷墟甲骨文「有聲字」的構造*

黃天樹**

凡是含有聲符的字統稱為「有聲字」。「有聲字」可以把甲骨文中含聲符的字全部納入其中。本文由兩部分組成。在第一部分「有聲字的構造類別」中，我們認為可分為三個層級十種構造類別：（一）獨體形聲字；（二）附劃因聲指事字；（三）兩聲字；（四）「从某，某聲」形聲字；（五）亦聲字；（六）省形字；（七）省聲字；（八）既省形又省聲字；（九）多形字；（十）多聲字。這十種類別並非處於同一個分類層級上。第一層級是「有聲字」。第二層級是（一）至（四）四種類別，隸屬於「有聲字」。第三層級是（五）至（十）六種類別，隸屬於形聲字，為形聲字的變體。跟小篆相比，可以知道，（一）至（三）為《說文》小篆所淘汰，而（四）至（十）被繼承下來。由此說明，漢字的構造類別因時代的不同而不斷更新。在第二部分「形聲字產生的途徑」中，我們認為有九種產生途徑：（一）形、聲相配；（二）形、聲裂變；（三）變形聲化；（四）加注形符；（五）加注聲符；（六）形符代換；（七）聲符代換；

* 本文所用商代文字資料，主要是殷墟甲骨文和商代金文。「有聲字」是從構成文字的符號，即「字符」的平面來講的。文字符號分成兩個層次，即語言的符號（可稱作「詞符」）和構成文字的符號（可稱作「字符」）。文字是語言的符號。作為語言之符號的文字（「詞符」），跟文字本身所使用的符號（「字符」）是不同層次的東西。語言有語音和語義兩個方面，作為語言之符號的文字（「詞符」），也必然既有音又有義。就這一點來說，各種成熟的文字體系如英語、漢語等之間並沒有區別。各種文字的字符，大體上可以歸納成三大類，即意符、音符和記號。拼音文字只使用音符，漢字則三類符號都使用。朱德熙先生說：「關於漢字的性質，歷來討論得很多。要弄清楚漢字的性質，似乎應該區別兩個不同的平面。一是漢字作為語言的符號，另外一個平面是漢字本身使用的符號。過去有些問題搞不清楚，恐怕是沒有把這兩個平面分清的緣故。」（〈在「漢字問題學術討論會」開幕式上的發言〉，頁11）這一點裘錫圭先生講得很清楚。（〈漢字的性質〉；《文字學概要》，頁10-11）我們所說的「有聲字」、「無聲字」是從構成文字的符號即「字符」的平面來談的，不能跟「詞符」混為一談。

** 首都師範大學文學院

(八) 形符的繁與簡；(九) 聲符的繁與簡。其中，加注形符和聲符是形聲字產生的主要途徑。(六)至(九)是形聲字產生的途徑，也是形聲字異體字產生的途徑。

關鍵詞：殷墟甲骨 有聲字 形聲字 構造類別 產生途徑

漢字的結構是非常錯綜複雜的。漢代學者在分析了大量的篆文（包括古文和籀文等）結構之後，把它歸納為六種結構類型，即象形、指事、會意、形聲、轉注、假借，稱為「六書」。這是非常了不起的事情。漢代對六書的詮釋主要有三家。其中，以許慎的說法最為詳備。他在《說文解字·敘》中分別給六書下了定義，並舉了例字。這是最早關於漢字構造的系統理論。此外，他又提出「省形」、「省聲」等，可以看作是對六書理論的補充。

六書說是最早關於漢字構造的系統理論。用六書來分析經過規範的《說文》小篆等的字形結構，是很切合的。但是，要用它來分析比小篆早一千多年的甲骨文之結構，其間難免有扞格不合之處。限於篇幅，本文只討論六書中的形聲字，因為形聲字數量最多、¹ 結構最為複雜（詳見下文）。用形聲字的名稱來分析甲骨文中含有聲符的字之結構時，也同樣遇到扞格不合之處。如「兩聲字」等字形結構就很難納入形聲字的框架之內。為了克服這一困難，我們創用「有聲字」這一名稱，以是否含有聲符（或「表聲成分」）作為分類的標準，把甲骨文分為「有聲字」和「無聲字」² 兩大類。凡是字形結構中含有聲符的字，統稱為「有聲字」。有了「有聲字」這個名稱，就可以把殷墟甲骨文中含有聲符的字全部納入其中。下文凡是不便稱引形聲字時就使用「有聲字」的名稱。「有聲字」的範圍很廣，可以把形聲字等全都涵蓋其中。

殷墟出土的商代後期（約公元前十四至前十一世紀）的甲骨文，是目前所知我國最古老之成系統的文字資料，其不重複的單字「字頭」約四千五百多個，總

¹ 關於《說文》小篆裡的形聲字數量，據清代朱駿聲的《說文通訓定聲》（武漢：武漢市古籍書店影印，1983），卷首，〈六書爻列〉，形聲字比重約占百分之八十六強。參看裘錫圭，《文字學概要》（北京：商務印書館，1988），頁32。

² 凡是字形結構中不含有聲符的字，統稱為「無聲字」。象形、指事、會意三書可歸入其中。

字數約一百萬左右。³ 數量眾多的甲骨文資料是我們進行商代「有聲字」構造研究的先決條件。

確定商代「有聲字」是一項非常費時費力但又很有意義的基礎工作。這個基礎工作做好了，可以使我們更能瞭解商代文字的構造類型、形聲字產生的途徑等諸多問題；可以為構擬殷商甲骨文音系提供第一手資料。在確定「有聲字」時，需注意以下四點：

第一、甲骨文是商代的一種俗體字

「我們所能看到的商代文字資料，主要是殷墟甲骨文和商代金文。殷墟甲骨文數量既多，內容也很豐富，比商代金文更受重視。但是能夠代表商代文字的正體的卻是金文，甲骨文實際上是當時的一種俗體文字。在文字發展史上，俗體的發展往往有超前性，甲骨文正是如此。」⁴ 金文是商代鄭重場合使用的正體字。甲骨文是日常使用的比較簡便的俗體字。在龜甲獸骨上契刻文字，費時費力，「以趨約易」就變得很自然了。甲骨文結構複雜多變，普遍存在省形和省聲等現象，這跟它是商代的一種「俗體文字」、「發展往往有超前性」有著密切的關係。⁵

第二、字形和辭例

楊樹達在談到考釋古文字的方法時說：「首求字形之無悟，終期文義之大安。」⁶ 他指出考釋古文字的根據主要是字形和辭例。我們要把考釋對象「有聲字」，放到相關的字形系列和語言環境中作全面的考察和檢驗，所得出的結論才是可信的。

第三、講甲骨文字的構造時一定要樹立動態的觀念

甲骨文字的構造形態不是靜態的，而是動態的，即同一個字在不同期或不同類（指根據字體等特徵把甲骨文分成不同的類）的卜辭裡可以寫得很不一樣。因

³ 分別參看于省吾，〈關於古文字研究的若干問題〉，《文物》1973.2：33；胡厚宣，〈八十五年來甲骨文材料之再統計〉，《史學月刊》1984.5。

⁴ 裴錫圭，〈從文字學角度看殷墟甲骨文的複雜性〉，收入《中國學研究》第十輯（韓國漢城：淑明女子大學校中國學研究所，1996），頁143。

⁵ 參看黃天樹，〈略論甲骨文中的「省形」和「省聲」〉，收入吉林大學《語言文字學論壇》編委會編，《語言文字學論壇》第一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頁344-364。

⁶ 楊樹達，《積微居金文說·自序》（北京：中華書局，1997），頁1。

此，講甲骨文字的構造時一定要樹立動態的觀念。舉例來說，董作賓在〈甲骨文斷代研究例〉中對表示「災」的各種字形作了分析。他說：「卜辭中先後用字不同，最常見者為災字。如卜田之辭，在武丁、祖庚之世用𡇕……祖甲之世，也把𡇕字直書作𡇔……這字一直用到廩辛、康丁之世……到了武乙時代，田遊卜辭，一律改用𦥑字。村中出土的卜辭多是如此……同時也用一個从𡇔在聲的字，作𦥑……從此字又過渡到𦥑字。第五期帝乙、帝辛之世，便完全改用𦥑字了。……𡇕象橫流汎濫，為水災本字。𦥑从戈在聲，為兵災本字。𡇔字豎書，又加在聲乃變為𦥑，再省為𦥑。這個系統是很明顯的。」⁷下面我們補充幾個使用「災」字的新例。⁸

貞：𡇔（灾），不唯孽？

合⁹ 7996〔賓一〕

𢂔田，亡𦥑（折）？

屯344〔歷二〕

𢂔亡𦥑（汙），擒？

合28847〔無名〕

第一條「貞」下一字，唐蘭認為即《說文·入部》「灾」字。¹⁰從卜辭看明確是「从火、宀」會意，我們認為應隸作「灾」，是災害之「災」的異體字。「不唯孽」謂不會有凶咎吧？第二條「亡」下一字可分析為从「斤」「才」聲。第三條「亡」下一字可分析為从「水」「才」聲。都是災害之「灾」的異體字。甲骨文字的構造形態往往因不同期或不同類而寫法甚多，於此可見一斑。

⁷ 董作賓，〈甲骨文斷代研究例〉，《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北平：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35），上冊，頁410-411。

⁸ 引用甲骨文時，釋文一般用寬式，不需要討論其字形結構之字，儘可能用通行字體。關於卜辭的分類以及各類卜辭的時代，參看黃天樹，《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臺北：文津出版社，1991）。

⁹ 本文引用甲骨著錄書一般用簡稱，請參看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北京：科學出版社，1956），頁669-673，《甲骨著錄簡表》附注。下列諸種不見於《綜述》：合——《甲骨文合集》（郭沫若主編，北京：中華書局，1978-1982）；屯——《小屯南地甲骨》（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北京：中華書局，1980-1983）；花——《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2003）；德瑞——《德瑞荷比所藏一些甲骨錄》（雷煥章，臺北：光啟出版社，1997）；合補——《甲骨文合集補編》（彭邦炯等編，北京：語文出版社，1999）；綴——《甲骨綴合集》（蔡哲茂，臺北：樂學書局，1999）；綴續——《甲骨綴合續集》（蔡哲茂，臺北：文津出版社，2004）。

¹⁰ 唐蘭，《殷虛文字記·釋灾》（北京：中華書局，1981），頁47-48。

第四、基本聲符和複合聲符

有些形聲字表面上看是由多個偏旁組成的，實際上只能分析為形符和聲符兩個部分。例如：《說文·鳥部》「鴻」字，由「氵（水）」、「工」、「鳥」三個偏旁構成，實際上應分析為從「鳥」「江」聲。「江」雖然是從「水」「工」聲的形聲字，但在「鴻」字的結構中是作為整體承擔聲符職能的。「鴻」字中的「水」、「工」、「鳥」是基本偏旁，聲符「江」是複合偏旁。殷墟甲骨文形聲字的聲符，也有基本聲符和複合聲符之別。¹¹ 例如：

翌日戊王其田，不遘雨？○匚田，翌日戊𠂇（陰）？吉。

合28537〔無名〕

「𠂇」字，從沈建華釋，¹² 讀為陰晴之陰。𠂇字看起來由「云」、「今」、「酉」三個偏旁構成，實際上應分析為從「云」「龠」聲。「龠」雖然是從「酉」「今」聲的形聲字，但在𠂇字的結構中應作為一個整體承擔聲符的職能。這條田獵卜辭卜問：第二天戊日天氣是陰天嗎？

癸丑卜：其用旛（旛）？

合28118〔無名〕

乙酉卜，亘貞：作禦，旛（斬）庚不𡥑（殮）？

合17086（合17087同文）〔典賓〕

第一條中的「旛」為「旛」之或作，此用其本義，從「旂」「斬」聲。「旂」可能就是「旛」的初文，本象旗形，《說文》謂「旂」聲近於「偃」，疑是後起之音。「旂」最初應讀「旛」。所以「旛」字是在「旂」字上加注「斬」聲而成的。第二條中的「斬」，從「單」「斤」聲，讀為祈求之祈。禦是禦除災殃的一種祭祀。殮多當暴死講。¹³「作禦，斬（祈）庚不𡥑」是說舉行禦除災殃的祭祀，祈求「庚」（人名）不死。「旛」字看起來由「旂」、「單」、「斤」三個偏旁構成，實際上應分析為從「旂」「斬」聲。「斬」雖然是從「單」「斤」聲的形聲字，但在「旛」字的結構中是複合聲符。

¹¹ 同樣的道理，形聲字的形符，也存在基本形符和複合形符之別。在下文討論「多形」形聲字時，要避免把它錯析成「多形」形聲字。

¹² 沈建華、曹錦炎編著，《新編甲骨文字形總表》（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1），頁133。

¹³ 陳劍，《殷墟卜辭的分期分類對甲骨文字考釋的重要性》（北京：北京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01），頁76-82。

下面，我們擬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就「有聲字的構造類別」和「形聲字產生的途徑」兩個問題作一初步的整理和研究，提出一些陋見，向甲骨學界請教。

一、有聲字的構造類別

通過對已著錄的全部甲骨文資料的考察，在充分吸收前人最新研究成果的基礎上，我們認為「有聲字」的構造類別大約有三個層級十種類別（詳下）。¹⁴ 這十種類別並非處於同一個分類層級上。它可粗分為三個層級：第一層級是「有聲字」。第二層級是「獨體形聲字」、「附劃因聲指事字」、「兩聲字」和「『从某，某聲』形聲字」四種構造類別。第三層級是「『从某，某聲』形聲字」的變體，涵蓋「亦聲字」、「省形字」、「省聲字」、「既省形又省聲字」、「多形字」和「多聲字」六種構造類別。下面，我們將「有聲字」三個層級十種構造類別的情況分述於下。

(一) 獨體形聲字

于省吾在〈釋具有部分表音的獨體象形字〉一文中說：

形聲字的如何起源，自來文字學家都沒有作出適當的說明。我認為，形聲字的起源，是從某些獨體象形字已發展到具有部分表音的獨體象形字，然後才逐漸分化為形符和聲符相配合的形聲字。……總之，具有部分表音的

¹⁴ 陳夢家在《殷虛卜辭綜述》（頁76）認為假借字必須列為漢字的基本類型之一。本文在「有聲字的構造類別」中沒有把假借字列進去的理由如下：文字是記錄語言的符號。一種是用造新字的方法來記錄語言中的詞，如新造「花」字來記錄「花草」的「花」。另一種是不另造新字，而是借用舊有的同（近）音字來記錄語言中的詞，如假借「花草」的「花」來記錄「花錢」的「花」。「花草」的「花」和「花錢」的「花」，字形雖然相同，但構造是不同的。「花草」的「花」是形聲字，由二個字符即形符「艸」和聲符「化」組成；而「花錢」的「花」是假借字，由一個字符即聲符「花」（「花」字整個作為聲符來使用）組成。「說假借不是造字方法，是可以的。但是因此就不把假借字看作漢字的一種基本類型，卻是不妥當的。……在建立關於漢字構造的理論的時候，必須把假借字看作一種基本類型，不然就不能真正反映出漢字的本質。」（裘錫圭，《文字學概要》，頁106）雖然假借字是文字的基本類型之一，即把整個假借字作為聲符來使用，但本文主要是從甲骨文造字層面來討論，而不是從漢字類型的角度來討論，就沒有必要涉及假借字。

獨體象形字，是界乎象形和形聲兩者之間，可稱作「獨體形聲」，這類文字可能將來仍有發現。由此看來，本文對於六書的範疇，已經初次作出突破。¹⁵

于氏所舉的有些例子如「須」字¹⁶等並不一定可靠；有些例子如「羌」、「姜」之類，跟「省聲字」的界線並不是那麼明確；而且「獨體形聲」也是一個措詞上有弊病的名詞。不過，他所揭示出來的「獨體形聲」現象，確實有它自己的特徵，是甲骨文字獨有的一種結構類型。所以，我們仍把它單列為一類，並沿用于氏的名稱，稱之為「獨體形聲」字。

例1. 羯（麋）

貞：呼眾人出麋，克？

合15〔賓三〕

麋字作𦥑，本為獨體象形字。古音「麋」、「眉」均為明紐脂部，¹⁷ 聲韻全同，所以其頭部作「𦥑」（眉）形，也表示「麋」字的音讀。早期古文字中的獨體象形字之某一部分帶有聲符是形聲字的萌芽，但它與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偏旁所構成之合體形聲字是截然不同的。後世便以从鹿米聲的「麋」字代替之。據「貞：呼黃多子出牛，侑于黃尹」（合3255）看，「呼眾人出麋」，這是占卜讓眾人拿出麋鹿。

例2. 𧈧（履）

辛卯貞：衆禾于河，弔（勿）履，惠丙？

合33283〔歷二〕

「履」字，從徐寶貴釋。¹⁸「履」字本為獨體象形字，其頭部寫作「𦥑」（眉），情況跟上舉「麋」字頭部作「眉」一樣，也是有意要讓它兼充聲符的。裘錫圭先生說：

「眉」、「履」二字古韻都屬脂部（中古時代的等呼亦同），「眉」是明母字，「履」是來母字，上古明、來二母的關係也比較密切。「命」、「令」古本一字。以明母字「卯」為聲旁的字如「聊」、「柳」、「留」

¹⁵ 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釋具有部分表音的獨體象形字》（北京：中華書局，1979），頁435-443。

¹⁶ 如「而」即「須」字之初文的說法，非是。實際上于氏所說的「而」，林澣釋為「𦥑」的初文，甚是。參看林澣，〈商代兵制管窺〉，《吉林大學社會科學學報》1990.5。

¹⁷ 古音依據郭錫良，《漢字古音手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6）。

¹⁸ 徐寶貴，〈甲骨文考釋三則〉，收入《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紀念文集》（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1996），頁44-45。

等都讀來母（《說文》以為「柳」、「留」等字从「卯」，不可信）。以來母字「蓼」為聲旁的字如「謬」、「繆」等字都讀明母。所以以「眉」為「履」的聲旁是完全合理的。……篆文「履」字的「尸」旁也許就是由眉形訛變而成的。¹⁹

上引卜辭大意是說：辛卯之日卜問，向河神祈禱好收成，是否可以在丙申日那天不要親自到黃河岸邊舉行這種祈禱活動（殷人可能在通常的情況下要到黃河岸邊舉行這種祈禱活動）？

（二）附劃因聲指事字

于省吾在〈釋古文字中附劃因聲指事字的一例〉中說：

本文所論證的是：「古文字中附劃因聲指事字的一例」。這一類型的指事字，雖然也有音符，但和一般形聲字都為一形一聲兩個正式偏旁所配合的迥然不同。……這一類型指事字的特徵，是在某個獨體字上附加一種極簡單的點劃作為標志，賦予它以新的含意，但仍因原來的獨體字以為音符，而其音讀又略有轉變。……附劃因聲指事字，是由於文字孳乳愈多而採取了因利乘便的方法，在獨體字上附加極為簡單的點劃，作為區別，既可以達到指其事的目的，而又因原字以為聲符。²⁰

例3. 白、百（百）

于省吾說：「白——百。……百字的造字本義，係于白（引者按：即「白」字）字中部附加一個折角形的曲劃，作為指事字的標志，以別于白，而仍因白字以為聲。」²¹

例4. 千（千）

于省吾說：「人——千。……千字的造字本義，係在人字的中部附加一個橫劃，作為指事字的標志，以別于人，而仍因人字以為聲（人千疊韻）。」²²

¹⁹ 裴錫圭，〈西周銅器銘文中的“履”〉，收入氏著，《古文字論集》（北京：中華書局，1992），頁365。

²⁰ 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釋古文字中附劃因聲指事字的一例》，頁445-462。

²¹ 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釋古文字中附劃因聲指事字的一例》，頁450-451。

²² 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釋古文字中附劃因聲指事字的一例》，頁451。

(三) 兩聲字

所謂「兩聲字」就是由都是聲符的兩個偏旁組成的字。²³ 它不能納入六書中形聲字的框架之內。這種類型的字一般都是在只表讀音的假借字上，再加一個聲符而形成的。

例5. 夂、𠂔（𠂔）

𠂔于𠂔𠂔（麓），獲白兕，斂于𠂔，在二月，唯王十祀𠂔日，王來征孟方伯〔炎〕。合37398牛頭刻辭〔黃組〕

《說文》：「𠂔，重也，从匚復聲。𠂔或省彳。」甲骨文有𠂔無𠂔，可見𠂔為初文，𠂔為後起字。又甲骨文有「复」無「復」，复作𠂔。「𠂔」是在复字上累增「匚」（甲骨文「匚」字作𠂔，象人側面俯伏之形）聲而成的。𠂔為兩聲字，「复」、「匚」皆聲。

例6. 爰、𠂔（𠂔）

𠂔爰、岳辛丑其𠂔酒，有大雨？屯622（合30947同文）〔無名〕
「酒」上一字，揆其文義，當與訓「再」的「复」同。古音「畱」、「𦵹」均為並紐職部，聲韻全同，可看作兩聲字，「畱」、「𦵹」皆聲。

例7. 叴

四日庚申亦有來艱自北，子𠂔²⁴ 告曰：昔甲辰方𠂔于叴，俘人十有五人，五日戊申方亦𠂔，俘人十有六人。六月。在𠂔 合137反〔典賓〕
𢙗卜，殼貞：叴妻𢙗 合4547〔典賓〕

李學勤指出：「叴」字從「屮」從「又」，是一個複合字。²⁵「屮」字，卜辭習見，郭沫若說：「屮殆又字之異文。」²⁶「屮」用為「有」、「又」之義，又可假為「佑」、「右（佑）」。²⁷ 甲骨學者皆從之。叴，是兩聲字，「屮」、「又」皆聲。

²³ 裴錫圭，〈文字學概要〉，頁108。

²⁴ 合137反此字下部稍殘。此據《甲骨文編》第1481號補全字形。

²⁵ 李學勤，〈殷代地理簡論〉（北京：科學出版社，1959），頁22。

²⁶ 郭沫若，〈卜辭通纂考釋〉（北京：科學出版社，1983），第17片。

²⁷ 黃錫全，〈甲骨文「屮」字試探〉，《古文字研究》第六輯（北京：中華書局，1981）。

例8. 彳（彌）

丁亥卜：余彌（弗）喪其羌？ 合21153=乙370+乙393〔自小字〕

「弱」从二「弓」（非《說文·弱部》訓「彊」的「弱」字），王國維認為是訓弓檠的「弣」之本字，其音當讀如「彌」。²⁸ 古音「弗」在幫紐物部，「弱」在並紐物部，聲皆為唇音，韻部相同，「彌」是兩聲字，「弗」、「弱」皆聲。「彌」當讀為否定詞「弗」。可能是在「弗」字上加注「弱」聲而成的。

例9. 宀（戠）

匱東鄙，戠二邑，王步自戠于館后匱。〔日辛丑〕夕向壬寅王亦冬（終）夕
戠。 合6057反（合6060同文）〔典賓〕

古音「宜」、「我」皆在疑紐歌部，聲韻全同，故「戠」為兩聲字，「宜」、「我」皆聲。

（四）「从某，某聲」形聲字

《說文·敘》給形聲字下的定義是：「形聲者，以事為名，取譬相成。」甲骨文中已經出現直接用表示事物類屬範疇的形符（意符）和譬況音讀的聲符組合而成的形聲字，但是數量不多。例如：下面要講到的「室」、「宣」等字就是用形旁和聲旁組合而成的形聲字。推測「室」和「宣」之類的建築，要分別用「圖繪式」的象形字把它們的細微差別描繪出來是很難辦到的。又如一些表示心理狀態的語詞「慮」、「念」等，也很難用簡單的圖畫表示出來，有了「以事為名，取譬相成」的造字方法，都能把它們記錄下來。我們姑且把這種常見的形聲字稱之為「『从某，某聲』形聲字」（跟「省形」、「省聲」等「變例形聲字」相對）。

例10. 虍（慮）

壬午卜，古貞：王心〔慮（蕩）〕，亡艱〔在〕入（內）？

合7182〔賓三〕

貞：王心慮（蕩），亡來艱自方？一月。

綴350（合12同文）〔賓三〕

²⁸ 王國維，《觀堂集林》（北京：中華書局，1959），卷六，頁288-289。

慮字，裘錫圭先生在《殷墟甲骨文考釋四篇·釋「慮」》中說：

甲骨文中有上从「庚」下从「𧔗」之字。甲骨學者起初把「𧔗」看作「貝」的異體，認為這個字就是《說文》收作「續」字古文的「賡」字。于省吾先生在《甲骨文字釋林》的〈釋心〉篇中，把「𧔗」改釋為「心」。十分正確。〈釋心〉把「慮」列為待考的从「心」之字，我們認為「慮」應該是「心蕩」之「蕩」的專字。……從王因「心慮」而卜問是否會有艱險之事發生的情況來看，「心慮」顯然指心臟的一種不正常的現象。……「慮」可以分析為「从心，庚聲」或「从心，唐省聲」，其字音應與「唐」相似。上古音「唐」、「易」相近。……所以我們也未嘗不可以把「慮」直接釋為「惕」。也許比較合適的辦法是把「心慮」釋為「心惕（蕩）」。²⁹

裘先生的說法十分正確。殷墟卜辭經常卜問有沒有「入（內）憂」、「卜（外）患」。³⁰ 艱，其意同於《尚書·大誥》「有大艱于西土」之「艱」，當「災難」或「艱險之事」講。上引第一條「王心蕩，亡艱在內」是卜問：商王心跳，在國內該不會有憂患吧？第二條「王心蕩，亡來艱自方」是卜問：商王心跳，該不會有從鄰近的方國來的災難吧？指的是有周邊的少數民族要來侵犯商王朝。

例11. 𢃑（念）

貞：念師般龜？

合9471〔典賓〕

辛酉子卜貞：丁𢃑（念）我？

合21580〔子組〕

第一條中的「貞」下一字，當釋作「念」。³¹ 《說文·心部》：「念，常思也。从心，今聲。」師般，人名。「念師般龜」是說：商王心中惦念師般能否按時把龜送來。第二條的字體屬「非王卜辭」中的子組卜辭。子組習見一位活著的人物「丁」，「丁」也屢見於《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刊佈的新材料中（以下簡稱「花東子組」）。最近，不少學者撰文認為此「丁」就是當時活著的商王武

²⁹ 裘錫圭，〈殷墟甲骨文考釋四篇·釋「慮」〉，收入李學勤、吳中傑、祝敏申主編，《海上論叢（二）》（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8），頁8-10。

³⁰ 黃天樹，〈說殷墟甲骨文中的方位詞〉，收入王宇信等主編，《2004年安陽殷商文明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頁123-126。

³¹ 參看裘錫圭，《古文字論集》，頁648。

丁，³² 證據確鑿，十分可信。「丁」下一字，舊不識。《殷墟甲骨刻辭類纂·字形總表》第1935號隸作「鬯」，³³ 非是。我們認為，「鬯」是「𠂔」的倒書，應釋作「念」，文從字順。「丁念我」是子組卜辭的主人「子」占卜說：商王武丁是否惦念我？

例12.  (怒)

貞：𠂔不唯怒？

合18385〔典賓〕

怒，從于省吾釋，³⁴ 即《詩·周南·汝墳》「惄如調飢」之惄的古文，當憂患講。𠂔，即古推字，與摧字通，指摧毀性的災害。³⁵ 有一條卜辭說「今辛未大風，不唯憂」³⁶（合21019），是說辛未刮大風，不會帶來憂患嗎？據此，「𠂔不唯怒」是說：要是發生摧毀性的自然災害，不會帶來憂患嗎？

例13.  (宅)

𢃤三婦宅新寢，卒宅？十月。

合24951〔賓出類〕

宅，从宀，乇聲。《爾雅·釋言》：「宅，居也。」卜問「三婦宅新寢」這件事能否順利完成？

例14.  (宣)

丁巳卜：于南宣吉？

合30374〔無名〕

宣，祭祀之所，从宀，亯聲。

例15. 、、 (室)

自¹ (室) 出。

合12813反（合12814反同文）〔典賓〕

癸亥卜，彭貞：異其又（侑？）于² (室) ？

合30347〔何一〕

卜辭習見「大室」、「血室」、「南室」等語，上引卜辭中的「室」即其類。所謂「自室出」是說：從宗廟的「室」中取出。卜辭「室」字所从之「至」

³² 參看陳劍，〈說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丁」——附：釋「速」〉，《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4：51-63；李學勤，〈關於花園莊東地卜辭所謂「丁」的一點看法〉，《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5：40-42；裘錫圭，〈「花東子卜辭」和「子組卜辭」中指稱武丁的「丁」可能應該讀為「帝」〉，收入《黃盛璋先生八秩華誕紀念文集》（北京：中國教育文化出版社，2005），即將出版。

³³ 姚孝遂、肖丁主編，《殷墟甲骨刻辭類纂》（北京：中華書局，1989），〈字形總表〉，頁14第1欄。

³⁴ 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釋心》，頁363。

³⁵ 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釋心》，頁223-227。

³⁶ 裘錫圭，《古文字論集》，頁105。

或倒書作𠂇（合27695）；或从「矢」聲作「𠂇」（合30347）。古音「室」在書紐質部，「至」在章紐質部，韻部相同，聲亦可通，故室字可以「至」爲聲。又「矢」古音在書紐脂部，與「至」陰入對轉，故室字又可以「矢」爲聲。室字，从「宀」「至」聲；或从「宀」「矢」聲（或「至」省聲）。

（五）亦聲字

段玉裁說：「凡言『亦聲』者，會意兼形聲也。凡字有用六書之一者，有兼六書之二者。」³⁷《說文》分析結構的述語通常是「从某从某，某亦聲」。例如《說文·人部》：「仲，……从人从中，中亦聲。」按段氏的意見，《說文》的亦聲字是會意兼形聲。我們認爲，由於它的字形結構中含有聲符，可以歸屬「有聲字」（或形聲字）。亦聲字的聲符跟「『从某，某聲』形聲字」的聲符有別。「『从某，某聲』形聲字」的聲符是專職的，只表音；亦聲字的聲符是兼職的，既表音又表意。一般講文字學的書都把亦聲字的範圍局限在合體字的範圍之內，這符合經過整理之後的《說文》小篆的構形情況。但是，如果從甲骨文等早期古文字的構形進行分析，所指範圍顯然過於狹隘，並不切合早期古文字的實際情況。亦聲字的範圍應該既包括合體字也包括獨體字，就是說既包括「『从某，某聲』形聲字」，也包括前面提到的「獨體形聲字」和「附劃因聲指事字」。

例16. 刑（刑）

□劓刑刖。

德瑞121〔典賓〕

「劓刑刖」是三種肉刑。³⁸ 割是割鼻，刖是截耳，刖是斷足。卜辭證明商代已有這幾種肉刑。刖，从刀，从耳，耳亦聲。

例17. 量、量（量）

庚午卜：令雀僕量（糧）唐？

合19822〔自歷間〕

□口卜貞：得量（糧）我？

合22095〔午組〕

甲骨文「量」字的上部，有的寫作「田」，其結構可分析爲「从田从東（橐），東亦聲」；有的寫作「日」，可分析爲「从日从東，東亦聲」。「量」

³⁷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第一篇第一部「吏」字下，頁1。

³⁸ 參看李學勤，《四海尋珍》（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1998），頁73-74。李文所引甲骨著錄號為「120」，有誤，應改為「121」。

是「糧」的初文，古代專指旅行所用的乾糧。「量」字的上部从「日」表示露天旅行。東即橐，遠行者需以袋盛乾糧，橐是裝乾糧的口袋，同時義兼聲。古音「量」（糧）在來紐陽部，東在端紐東部（橐在透紐鐸部），故可以東（橐）爲聲。上引卜辭「量」字用其本義，指遠行所用的乾糧。

例18. 𩫔（酌）

甲子卜，□貞：翌乙丑我酌，卒，亡𧈧（害）。³⁹ ？三月。

合26039〔賓出類〕

「酌」字，從裘錫圭先生釋。⁴⁰ 从酉从勺，勺亦聲。此辭大意是說：第二天乙丑，我們舉行酌祭，到祭祀活動結束不會有禍害吧？

例19. 𧈧（之）

乙酉卜：子又之陁南小丘，其繇，獲？

花14〔花東子組〕

「之」字，从「止」从「一」，表示離開一個地方前往他處。《爾雅·釋詁》：「之，往也。」古音「之」、「止」皆在章紐之部，聲韻全同，所以「止」兼有表音作用。之，从「一」从「止」，「止」亦聲。此辭意謂：「子」（族長）前往田獵，是否能有所擒獲？

例20. 𦥑（葬）

乙亥卜，爭貞：惠邑、並令葬我于𠂇自？一月。

合17171〔賓三〕

「葬」字，象人埋坑中而有「爿」（「爿」是「牀」的初文）薦之，當即葬之初文。爿既是形符又是聲符。古音「爿」（牀）在崇紐陽部，「葬」在精紐陽部。「爿」、「葬」音近，「爿」兼有表音作用。卜辭意謂：命令王朝兩位重臣「邑」和「並」主持「我」（人名）的葬禮。

例21. 𩫔（即）

戊申饗眾上甲其即？○弱？○饗即宗？○河即宗？

合28207+合34169，許進雄綴合〔無名〕

「即」字象人就食於簋之形，本義是「就食」，引申爲走近、靠近。或以爲是「从宀，从卩」的會意字。《說文》說「即」字是「从宀，卩聲」的形聲字。古音「即」、「卩」皆在精紐質部，聲韻全同，故「卩」既表意又表音。「即」可分析爲「从宀，从卩，卩亦聲」。

³⁹ 裘錫圭，〈釋「𧈧」〉，收入氏著，《古文字論集》，頁11-16。

⁴⁰ 裘錫圭，〈釋殷墟卜辭中的「卒」和「肆」〉，《中原文物》1990.3：14。

(六) 省形字

「造字或用字的人，為求字形的整齊勻稱和書寫的方便，把某些形聲字的聲旁或形旁的字形省去了一部分。這種現象文字學上稱為省聲、省形。」「表意字也有省略偏旁字形的現象。」⁴¹ 省形字的範圍既包括形聲字也包括會意字。在這裡我們只討論甲骨文「形聲字」的省形問題。《說文》一般用「从某省，某聲」的方式來說解省形。例如：《說文·高部》：「亭，……从高省，丁聲。」唐蘭說：「形聲字有些是經過省變的。……省變本是文字演化裡應有的一種現象，凡是省文，一定原來有不省的寫法。」⁴² 甲骨文中也存在這種現象。形聲字的「省形」是指為了追求書寫便利和構形勻稱，而把形符的一部分筆劃省去。

例22. 繢（纈）、縵（縵）

呼纈凡龍王？ 合371正〔典賓早〕

辛卯卜，殼貞：縵刃（肩）凡有疾？ 合13888〔典賓早〕

第一條「呼」下一字是人名，其字形結構從「絲」「黃」聲。第二條「貞」下一字也是人名，其字形結構從「絲」省，「黃」聲。饒宗頤認為後者是前者的省體，「疑為一字」，⁴³ 可從。「縵」字是省形字，從「絲」省，「黃」聲。

(七) 省聲字

「『省聲』是指形聲字的聲符有部分省略。」⁴⁴ 《說文》一般用「从某，某省聲」的方式來表述。例如：《說文·心部》：「恬，……从心，甜省聲。」甲骨文也有省聲，指省略形聲字聲符的部分筆劃。聲旁包括「基本聲符」和「複合聲符」。

例23. 鑊（鑊）、鑪（鑪）

貞：鑊（鑊）其有疾？ 合5477正〔典賓〕

丁亥卜，貞：用鑊（鑊）以羌十于丁？ 合257〔賓三〕

⁴¹ 裴錫圭，《文字學概要》，頁160, 165。

⁴² 唐蘭，《中國文字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頁94。

⁴³ 饒宗頤，《殷代貞卜人物通考》（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1959），頁115, 624。

⁴⁴ 陳世輝，〈略論《說文解字》中的「省聲」〉，《古文字研究》第一輯（北京：中華書局，1979），頁138。

第一條卜辭「貞」下一字，从「鬲」「隻」（古「獲」字）聲。第二條「用」下一字是从「鬲」「隻」省聲。羅振玉釋「鑊」。楊樹達說：「余以甲文之形聲字與篆文相校，同一字也，形旁或聲旁甲文往往與篆文不同，其聲旁姑不必論，其形旁則甲文必較篆文形旁之義為割切。……甲文有鬻字。羅振玉釋為鑊，是也。……从鬲，鬲為釜鬲，示烹煮之器也。篆文變為从金，則泛而不切矣。」⁴⁵

例24. 食（豪）

射豪兕？

合39460〔黃組〕

「射」下一字，唐蘭釋「豪」，⁴⁶可從。《說文·彖部》：「彖，彖如筆管者，出南郡。从彖，高聲。豪，籀文从彖。」上引卜辭「豪」，从「彖」「高」省聲。

例25. 隹、雔（騶）

戊午卜，在潢貞：王其𠂇大兕，惠鴟衆雔（騶），亡災，擒？

合37514〔黃組〕

雔（騶）毓（育），白？○不其白？

合18271+合14751，張秉權綴合⁴⁷〔賓一〕

第一條「衆」下一字从「馬」「習」聲，解釋當從《爾雅·釋畜》：「驪馬黃脊，騶。」卜辭說：用鴟和騶兩種馬駕車，以兜捕大兕，可以順利無災而有所擒獲嗎？唐蘭指出，「習」本是从「日」「彑」（彗）聲之字。《說文》「彗」字古文作「簪」，當从「習」聲，可證「彗」、「習」古音相近。⁴⁸第二條「毓」上一字从「馬」「彑」（彗）聲，《甲骨文編》第1154號釋為「騶」，可從。卜辭大意是卜問：騶馬能產下白色馬崽嗎？殷人崇尚白馬的心情躍然紙上，證明古代文獻《禮記·檀弓下》記載「殷人尚白」之說是可靠的。上引第二條「毓」上一字是「騶」之省，从「馬」「習」省聲。

例26. 莫（莫）、暮（暮）、萑（萑）

癸丑卜，行貞：翌甲寅毓祖乙歲，朝酒？茲用。○貞：暮（暮）酒？

合23148〔出二〕

⁴⁵ 楊樹達，《楊樹達文集之五·積微居甲文說·釋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頁14。

⁴⁶ 唐蘭，《甲骨文自然分類簡編》（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9），頁167。

⁴⁷ 參看蔡哲茂，〈甲骨綴合三十五則〉，《古籍整理研究學刊》2002.6：4。

⁴⁸ 參看唐蘭，《殷虛文字記》，頁21。

王其柂（夙）射畫鹿，〔擒〕？○^𠂔（暮）射畫鹿，擒？

合28348〔無名〕

「暮」字，甲骨文一般寫作「莫」，是「从日在歸中」的會意字。第一條卜辭中「朝」和「暮」對文。「暮」字寫法取「日暮鳥投林」之意，隸作暮，从「隹」「莫」聲，是「暮」字的異體。第二條「柂」字，沈培釋「夙」。⁴⁹新出花236有「柂（夙）興」之語，其意同於《詩·衛風·氓》「夙興夜寐」之「夙興」，當「早起」講，可證沈說不誤。「萑射畫鹿」之「萑」，沈培認為：「『萑』疑與从隹聲的『萑』無關，應是『暮』字的異體^𠂔省略而成的。」⁵⁰「萑」字，从「隹」「莫」省聲。

例27. 𠂔、𠂔（庭）

己巳卜：其啓𠂔（竈）西戶，兄（祝）于妣辛？ 合27555〔無名〕

癸酉卜，殼貞：旬亡憂？王二曰：匱（害）。王占曰：「愈！有求（咎）有牘（痛）。」五日丁丑，王賓中丁𠂔（竈）阜。十月。

合10405正（合10406正同文）〔典賓〕

王占曰：「若茲鬼陮在𠂔（竈）阜。」 合7153〔典賓〕

《甲骨文字釋林》指出：「竈爲廷或庭之初文，……从宀耶聲，耶古聽字，聽从壬聲，與廷、庭之从壬聲聲符同。」⁵¹古代太室中央謂之廷。上引第一辭「其啓庭西戶，祝于妣辛」，謂開啓太室西牆上的邊門以祝告於妣辛。第二、三條中的「在庭阜」之「庭」，前者作竈，後者作竈，可知竈是庭之省，其結構可分析爲从「宀」「耶」省聲。

附帶說一下，甲骨文有一種「聲符和形符合用部分筆劃」的現象。這種現象是介於省聲和省形之間的。不過，按照《說文》的講法，也可歸入省聲字中。例如：齋字，《說文·示部》分析爲从「示」「齊」省聲。「齋」字中間的二橫劃，既可看作「示」的上部，也可看作「齊」的下部，實際上是聲符和形符合用的筆劃。漢碑或作「禡」，不省。

例28. 葬、𦥑（葬）

子妥不𦥑（葬）？○其𦥑（葬）？ 合4514〔自歷間〕

⁴⁹ 沈培，〈說殷墟甲骨卜辭的「柂」〉，《原學》第三輯（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1995），頁75-110。

⁵⁰ 沈培，〈殷墟甲骨卜辭語序研究〉（臺北：文津出版社，1992），頁77。

⁵¹ 見頁85。

子妥，人名。前一個「葬」字，从「夕」从「爿」，疑即葬之初文，象死人之殘骨而有「爿」（「牀」的初文）薦之。古音「爿」（牀）在崇紐陽部，「葬」在精紐陽部。「爿」、「葬」音近，「爿」兼有表音作用。後一個「葬」字，即「夕」字借「爿」字的部分筆劃而成。

例29. 、 (鏘)

弗  (鏘) 王 ?

合17309〔典賓〕

□  (鏘) 爓 □

合15937正=合14221正〔典賓〕

楊樹達說：「甲文有窌字，舊無釋，余疑爲鏘字。《說文》云：『鏘，矢鏘也。从金，商聲。』商字从帝聲，甲文从帝，與篆文从商同。字義爲矢鏘，故甲文字从矢，篆文變爲从金，又泛而不切矣。」⁵² 上引第一條中的「鏘」字，從「矢」「帝」聲。而第二條中的「鏘」字實際上是聲符和形符合用部分筆劃。

從上面所舉的例子可以看出，許慎提出的「省聲」說並非臆想空作，不少省聲字有不省的原聲符字作證，而且省聲現象至少可以追溯到商代的甲骨文。省聲的原因是爲了減少筆劃，便於書寫又可以使字形結構整齊勻稱。但是，其弊端是使得聲符不能準確地表音了。

(八) 既省形又省聲字

許慎在《說文》中指出某些形聲字既「省形」又「省聲」，一般用「从某省，某省聲」的方式來說解。如：《說文·重部》：「量……从重省，彙省聲。」許慎舉例雖誤，但是他所揭示、歸納出這種既「省形」又「省聲」的條例，確實是甲骨文中存在的一種現象。

例30. 、 (聲)

戊子卜畱：帚白（伯）亦有^𠂇（聲）？畱占曰：「亡聲。」

合20153+合20081，裘錫圭先生綴合（合20082同文）〔自小字〕

□寅卜：^𠂇（聲）黍其登兄辛？

合27632〔無名〕

第一條「有」與「亡」下一字是「聲」字。第二條「黍」上一字是「聲」的省體，據「聲有兕」（屯3551）等卜辭看，聲作地名講。這條卜辭說：康祖丁用聲地出產的黍以奉祀他的兄長廩辛。于省吾說：「粹1225有𠂇字，上已殘，應補

⁵² 楊樹達，《楊樹達文集之五·積微居甲文說·釋聲》，頁14。

作𠂇，从耶𦥑聲，即古聲字。」⁵³據此，上引第二條「黍」上一字的結構可分析為从「耶」省，「𦥑」省聲（也可分析為从「耳」，「聲」省聲）。

(九) 多形字

古文字裡，形聲字一般由一個形符和一個聲符組成。凡是形旁包含兩個以上形符的、可當作會意字來看的形聲字，其聲旁絕大多數是加注的。

例31. 爰、𧔗（寶）

寶字在甲骨文裡寫作𧔗，表示屋子裡有貝、玉等寶物，是一個會意字。商代金文有加注「缶」聲的寶字。例如：商器《宰甫𠂇》作𧔗，从宀从玉，缶聲（《金文總集》2599）。《戌嗣子鼎》作𧔗，从宀从玉从貝，缶聲（《金文總集》1219）。

例32. 爰（𦫧）

丁未卜，賓貞，惠王𦫧𣎵（刈）黍？ 合9559〔賓三〕

「王」下一字，據殘存筆劃看是「𦫧」字。《說文·乳部》：「𦫧，設飪也。从乳，从食，才聲。」「𦫧刈黍」就是為刈黍者設食的意思。

在文章的開頭，我們曾指出，甲骨文形聲字的聲符，有基本聲符和複合聲符之別。同樣的道理，形聲字的形符，也存在基本形符和複合形符之別。甲骨文「多形」形聲字的構造錯綜複雜，在討論「多形」形聲字時，要避免把它全部看作「多形」形聲字。其中有些可能是一形（複合形符）一聲的形聲字。

(十) 多聲字

按照《說文》的分析，有極少量的形聲字具有兩個聲符。《說文》分析其結構的述語是「从某，某、某皆聲」。例如《說文·韭部》：「𦇯，……从韭，次、宀皆聲。」許慎所揭示出來的「多聲」，確實是殷墟甲骨文（包括商代金文）中存在的一種現象。

例33. 𩫱（鬻）

己亥，王易（錫）貝，在鬻，用作父己尊彝。 商周金文錄遺147.1

⁵³ 于省吾，《雙劍訛殷契駢枝三編·釋耶𦥑》（石印本，1944）。

古音「東」、「閒」皆在見紐元部，聲韻全同，所以「鬻」是多聲字，其結構可以分析為从「宀」，「東」、「閒」皆聲。

綜上所述，可以小結如下：凡是含有「聲符」的字統稱為「有聲字」。「有聲字」可以把甲骨文中含聲符的字全部納入其中。我們認為，殷墟甲骨文「有聲字」的構造類別可以分為三個層級十種類別：（一）獨體形聲字；（二）附劃因聲指事字；（三）兩聲字；（四）「从某，某聲」形聲字；（五）亦聲字；（六）省形字；（七）省聲字；（八）既省形又省聲字；（九）多形字；（十）多聲字。這十種類別並非處於同一個分類層級上。它可粗分為三個層級：第一層級是「有聲字」。第二層級是（一）至（四）四種類別，隸屬於「有聲字」。第三層級是（五）至（十）六種類別，隸屬於「形聲字」，為形聲字的變體。將商代甲骨文跟秦代統一後經過整理的小篆作一比較，可以知道，（一）至（三）為《說文》小篆所淘汰，而（四）至（十）被繼承下來。由此說明，漢字的構造類別因時代的不同而不斷更新。

二、形聲字產生的途徑

形聲字如何起源，至今仍是一個謎。自來文字學家都沒有作出適當的說明。殷墟不斷出土的甲骨文新材料，給解決這一問題帶來新的曙光。通過對已著錄之全部甲骨文資料的分析與考察，在充分吸收前人最新研究成果的基礎上，我們認為「形聲字」產生的途徑大約有九種，現陳述於下。

（一）形、聲相配

裘錫圭先生在〈形聲字產生的途徑〉中說：

最早的形聲字不是直接用意符和音符組成，而是通過在假借字上加注意符或在表意字上加注音符而產生的。就是在形聲字大量出現之後，直接用意符和音符組成的形聲字，……仍然是不多見的。大部分形聲字是從已有的表意字和形聲字分化出來的，或是由表意字改造而成的。⁵⁴

裘先生的意見是很有道理的。商代的人是否已經懂得直接用形符和聲符來造形聲

⁵⁴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第八章第一節，頁151。

字，是值得思考的問題。從甲骨文資料來看，假借字和在假借字上加注形符的形聲字，往往同時存在。例如：「貞：巳（祀）河？」（合11320）「庚寅卜，爭貞：我其祀于河？」（合14549）「祀河」即「祭祀黃河」。「祀河」之「祀」，既有假借字「巳」，又有在假借字上加注形符的形聲字「祀」同時存在。又如：「貞：涉心（沁），狩？」（合14022）「〔乙〕未□魚□沁□擒？」（合22370）前一辭是說涉沁水去狩獵；後一辭當係捕魚於沁水之貞。沁水之「沁」係水名，既有假借字「心」，又有在假借字上加注形符的形聲字「沁」同時存在。由此看來，古漢字早期的形聲字，絕大部分應該是通過加注形符（或聲符）而形成的。不過，由於甲骨文「从某，某聲」的形聲字時有所見。形聲字的產生極大地提高了文字表達語言的精確性，是文字體系形成過程中一個極為重要的步驟。受此啟發，商代的人也可能已經懂得直接用形符和聲符來造形聲字。我們推測，在商代甲骨文裡，可能有少量形聲字是直接用形符和聲符構成的，大概學者也能夠接受吧。它可能是形聲字產生的途徑之一。但是，數量並不多（參看前文「『从某，某聲』形聲字」一節）。

（二）形、聲裂變

「形、聲裂變」是形聲字產生的途徑之一。事物都有一個發展過程，形聲字也不例外。原始漢字多是「無聲符」的獨體象形字，其後逐漸發展為「獨體形聲」字。後來，為了適應形聲字「从某，某聲」之一個形符一個聲符的發展趨勢，才逐漸「形、聲裂變」，演變成形符和聲符相配合的形聲字。下面以「聞」字為例，加以闡述。

例34. 𠂔、𦥑、𦥑（聞）

□巳〔卜〕：𩫓，𦥑（聞）曰棄□ 合9100〔賓三〕

王占曰：其有來𦥑（聞）。其唯甲不□ 合1075正〔典賓〕

壬卜：丁𦥑（聞），子呼祝狀，弗作歛？ 花38〔花東子組〕

辛丑，气自𠂔，廿屯，小臣𦥑（聞）□ 合補7237反〔出一〕

上引第一條「聞」字的字形在「𠂔」上加「耳」以示「人跽而以耳聽聽」之意，我們認為是「無聲符」的獨體象形字。⁵⁵ 第二條「聞」字有意改造為「有聲

⁵⁵ 裴錫圭，《文字學概要》，頁99。

「符」的獨體象形字，下部跪坐人形「卄」改造為形近又能表示「聞」字的讀音「𦥑」（挾）字（《甲骨文編》第3473, 3469號）。詹鄞鑫說：

𦥑字構形，象人張口噴沫，以手指抹，……狹義應為挾拭（揩抹涕淚涎沫之類）。《廣雅·釋詁二》：「挾，拭也。」具體書證如……《楚辭·九章·悲回風》：「孤子唚而挾淚。」⁵⁶

「挾」與「聞」古音同屬明紐文部，聲韻全同，故「有聲符」的獨體象形字「𦥑」（聞）中的𦥑（挾）是起標聲作用的。上引第三條是花東子組卜辭，陳劍認為其時代在「武丁晚期，最多推斷其上限及於武丁中期」，⁵⁷ 可從。第三和第四條中的「聞」字已經「形、聲裂變」，分化為由一個形符「耳」和一個聲符「挾」相配合的形聲字。綜上可知，聞字「形、聲裂變」的過程是： →  → 。它反映當時「獨體形聲字」這種舊有的結構類型正逐漸走向衰亡，而新興之由一個形符和一個聲符組成的合體形聲字正逐漸興盛起來。在漢字這種記錄單音節語素佔優勢之語言的文字裡，合體形聲字是最適用的一種文字結構。「形、聲裂變」就是為了適應合體形聲字「从某，某聲」的一形一聲之大趨勢。

(三) 變形聲化

變形聲化是指把有些象形、會意、指事字的部分字形，改成形近之聲旁的現象。變形聲化與訛變不同，它是一種人為的、有意識的改造。⁵⁸

例35. 、（昃）

𢂔蓋日大𠂇（昬），𢂇（吳）亦雨自北，臘（黃）𢂇𠂇（昬）。

合20957〔自小字〕

上引卜辭第二個「昃」（昃）字是會意字，以傾斜的人影「大」旁和「日」旁的相對位置表示日已西斜的意思；第一個「昃」（昃）字把「大」改造成形近的聲符「矢」而變成從「日」「矢」聲的形聲字（更後又把聲符「矢」換成了「仄」）。「矢」和「仄」都兼有表意作用。「矢」當傾斜講）。⁵⁹「蓋日」，時稱名。裘錫圭先生認為：「蓋日」之「蓋」讀為「還」，與《淮南子·天文》大

⁵⁶ 詹鄞鑫，〈甲骨文字考釋二則·釋慶〉，《語言研究》1986.2：186-188。

⁵⁷ 陳劍，〈說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丁」——附：釋「速」〉，頁59。

⁵⁸ 參看裘錫圭，〈文字學概要〉，頁152-153。

⁵⁹ 參看裘錫圭，〈從文字學角度看殷墟甲骨文的複雜性〉，頁146。

還、小還之「還」同義，指日之開始西歸。黃昃，時段之名，「昃」為太陽過午偏西之時，「黃昃」更晚，估計就是黃昏。⁶⁰

例36. 𠂔、𠂓、𠂔（眾）

貞：𠂔其喪𠂔（眾）？ 合58（合59、合60同文）〔賓組〕

上引合58、合59、合60三條卜辭中的「眾」字，从采，从公，是「眾」字之異體。古音「眾」字在章紐冬部；「𠂔」（或作𠂔即「公」字）在見紐東部。王念孫主張「東」「冬」不分，⁶¹ 可從。「眾」字，賓組寫法是上从「日」，下从「采」，表示眾人在烈日之下勞動；歷組寫法是上从「口」（即「邑」字上部的「口」，表示人居住的城邑），下从「采」。上引三條卜辭將「眾」字的上部改寫為與其形體接近，又可代表「眾」字讀音的「公」字，屬「變形聲化」。

(四) 加注形符

加注形符的現象可分為三類：第一類是為明確假借義而加注形符。

為了克服「無聲字」的局限性所造成的困難，只有採用假借的方法為詞配備字，這就是假借字。假借方法的廣泛應用，使一個字可以代表幾個同音或音近之詞的現象大量出現。為了避免混淆，人們把某些「形旁」加注在這種容易引起歧義的假借字上，以區別它們的不同用法，由此而構成形聲字。

例37. 𠂔、𠂔、𠂔（唯）

己酉：丁妣咎？○辛亥：丁子唯咎？○辛亥：丁妣隹（唯）咎？○辛亥：

己妣唯咎？○辛亥：庚妣唯咎？ 合21878=乙1174+乙1446〔圓體類〕

甲骨文「隹」（義為「短尾鳥」）是象形字，經常直接假借為虛詞「唯」。有時加注形符「口」寫成从「口」「隹」聲的「唯」。上引卜辭字體屬圓體類，是第一期的「非王卜辭」。丁妣、丁子、己妣、庚妣，皆為祖先名。上引卜辭中除了第三條卜辭借用同音詞「隹」為虛詞「唯」外，其餘各條都已加注形符「口」寫成「唯」。加注形符「口」的虛詞「唯」字，在第一期卜辭中就已經產生了。

⁶⁰ 參看李宗焜，〈卜辭中所見一日內時稱考〉，《中國文字》新18(1994)：188-190。

⁶¹ 參看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頁463-471。

例38. 駿、駒（駿）

□王□爻（駿）馬亡疾？

合13705〔自賓間〕

惠并駒（駿）？

合36987〔黃組〕

上引第一條字體屬自賓間類，是第一期卜辭。第二條字體屬黃組，是第五期卜辭。自賓間類卜辭的時代早於黃組卜辭。由此可知「駿馬」之「駿」，可能是先假借「爻」字，後在假借字上加注形符「馬」而構成形聲字「駿」。「惠并駒」之「駒」，从「馬」「爻」聲。

第二類是為明確本義而加注形符。

例39. 各、𠂇（𠂇）

弔𠂇（𠂇）之，若？○其𠂇，又正？

合31164〔無名〕

□□卜，貞：卒乡日□犬壘𠂇□兕，翌日□亥，王其𠂇，〔弗〕悔，擒？

合37386〔黃組〕

「各」甲骨文作𠂇，古人穴居，字形以趾向坎穴表示來到，是「𠂇」的初文。《方言·二》：「𠂇，來也。」其實商代甲骨文已有从「彳」之「𠂇」。「𠂇」是為明確「各」字的本義，加注形符而成的後起字。𠂇，从「彳」「各」聲。

第三類是為明確引申義而加注形符。

例40. 𩫱、𩫱（𩫱）

戊戌卜：其𩫱（陰）翌己卯？𩫱（𩫱），不見雲。

合20988（合19786同文）〔自小字〕

中日至郭兮𩫱（𩫱）？吉。茲用。○不𩫱？

合30198〔無名〕

第一條自組卜辭中「𩫱」（陰）與「𩫱」（𩫱）對舉，「𩫱」（陰）指天上有雲；「𩫱」字，象用「又」（手）開「戶」（門），為會意結構。此處引申為雲開天晴的意思。「𩫱不見雲」是說晴空萬里，沒有一絲雲彩。第二條中的「中日」即正午時分；「郭兮」即初昏，皆為時段名稱。「中日至郭兮𩫱」是卜問：從正午到黃昏天會晴嗎？第一條自組是第一期卜辭；第二條無名組相當於第三期卜辭，其時代晚於自組卜辭。由此可知先用「𩫱」（𩫱），後為明確引申義而加注形符「日」而構成形聲字「𩫱」。𩫱，从「日」「𩫱」聲。

（五）加注聲符

在商代甲骨文中，直接用形旁和聲旁構成的形聲字數量是很少的。像甲骨文這種早期的形聲字，絕大部分是通過在假借字上加注形符，或在表意字上加注聲

符而產生。加注聲符是指在象形、指事或會意字上加注聲符。這是文字在聲化趨勢影響下一種最廣泛的聲化形式。

例41. 卍、𡇠(禽)

□□卜，□貞：□鹿□其𡇠(禽) □ 合10273〔賓出類〕

𡇠(禽)入。(甲橋刻辭) 合7562反(合9225同文)〔典賓〕

甲骨文𡇠字習見，孫詒讓認為是「『禽』省」。⁶² 唐蘭指出：「當為禽之本字，而非省文。」⁶³ 過去學者多認為到周代金文中才出現加注今聲的禽字，為小篆所本。這種看法是不對的。實際上，甲骨文中已有加注「今」聲的「禽」字，《甲骨文合集釋文》將上引合10273、合7562反諸辭「禽」字，拆開釋作「今𡇠」二字，⁶⁴ 非是。甲骨文禽字作𡇠，象用以捕獵的網形，後加注「今」為聲符。古音禽在群紐侵部，今在見紐侵部，聲皆為喉音，韻部相同，故禽可加注今為聲符。

例42. 𩫑、𩫑(簋)

□已卜：其𩫑(𠂇)黍□ 屯2040〔歷無名間〕

乙酉卜：既𩫑(𠂇)，往虢，遘豕？ 花14〔花東子組〕

第一條「𠂇」字即「簋」字初文，象帶有圈足的簋中盛滿黍稷之形。「簋黍」之「簋」，用作動詞。卜辭大意是卜問：用簋盛黍來進行祭祀好不好？第二條「既」下一字，是在象形字𠂇上加注聲符「𩫑」。古音「𠂇」(簋)在見紐幽部，𩫑在溪紐幽部。故「𠂇」(簋)可加注聲符「𩫑」。「𠂇」疑是「𠂇」字的繁文。有一條花東子組說：「壬申卜：既呼食，子其往田？用。」(花35)據此，第二條卜辭大意是卜問：貴族用簋祭祀或用簋吃完飯後，前往打獵，能碰到野豬嗎？

例43. 羿(競)

甲辰卜：乙其焚，又羈(競)，中(?)風抑？小風，延雀(陰)。

合20769=乙194〔自小字〕

合20769即《乙編》194，檢視印刷精良的《乙編》，「又」下一字的結構可分析為从「羊」从「𠀤」。𠀤字，劉鈞認為是「𦥑」、「𦥑」(競)之省。《說

⁶² 孫詒讓，《契文舉例》(蟬隱廬，1927)，卷下，頁41。

⁶³ 唐蘭，《天壤閣甲骨文存考釋》(北平：輔仁大學，1939)，頁57-58。

⁶⁴ 胡厚宣主編，《甲骨文合集釋文》(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

文》：「競，彊語也，从詣从二人。一曰逐也。」⁶⁵ 可從。古音「競」在群紐陽部，羊在餘紐陽部，二字疊韻，故「競」字可加注「羊」字為聲符。上引卜辭「又」下一字疑為「競」字的異體，用為「爭逐」之義。上引卜辭的大意是說：甲辰日占卜，命辭卜問第二天乙巳日用火焚燒山林，以逐野獸，會刮中風嗎？驗辭記載乙巳那天刮小風，天氣繼續陰天。

繁化和簡化是漢字構造演變中兩種相反相成的現象，它們是矛盾統一的、缺一不可的。上舉「加注形符」和「加注聲符」是繁化；而「省形」和「省聲」是簡化。為了改善形聲字的表意、表音功能，「加注形符」和「加注聲符」的繁化是不可缺少的。同樣，為了便於刻寫而「省形」、「省聲」的簡化也是不可缺少的。

加注聲符而成的形聲字跟原來的表意字，一般是一字異體的關係。但是，也有二者已經分化成兩個字的情況。例如，象星形的「皛」（晶）和加注聲符「生」的「𣎵」（星）在商代甲骨文中均已存在。舊以為是繁簡不同的異體字。新的研究表明，卜辭「皛」（晶）當「星星」講；「𣎵」（星）當「天晴」講，判然有別，已經分化成兩個不同的字。⁶⁶

（六）形符代換

殷墟甲骨文中有不少形聲字的形符，既可以用甲字充當，也可以用乙字充當，或者先用甲字，後來改用乙字。我們稱這種現象為「形符代換」。我們在前文舉過「災」字的字形結構，或从「戈」「才」聲；或从「斤」「才」聲；或從「水」「才」聲，即其例。

例44. 剥（剝）、𠂇（勑）

來庚剝秉乃薰，亡大雨？

合31199〔無名〕

于京其奠勑芻？

綴續447（屯1111同文）〔歷二〕

第一條「剝秉」的「秉」是名詞，當砍倒的禾稈講。「剝」應讀為當截斷講的「剏」（也作「剝」）。剏字，從「刀」「泉」聲。卜辭卜問：在來日庚

⁶⁵ 劉釗，《古文字構形研究》（長春：吉林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博士論文，1991），上冊，頁73-75。

⁶⁶ 李學勤，〈論殷墟卜辭的新星〉，《北京師範大學學報》2000.2；黃天樹，〈殷墟甲骨文「晶」、「星」考辨〉，未刊稿。

「剗」禾稈之後舉行求雨的儀式，能不能得到大雨？大概禾稈弄倒後，是準備留在地裡「以水火變之」用作肥料的。⁶⁷ 第二條「勦芻」之「勦」，从「力」「泉」聲，與剗疑是同一詞的異寫。卜辭大意是說：安置勦芻之民於京地。

(七) 聲符代換

殷墟甲骨文中有不少形聲字的聲符，既可以用甲字充當，也可以用讀音相同（近）的乙字充當，或者先用甲字，後來改用讀音相同（近）的乙字。我們稱這種現象為「聲符代換」。

例45. 壴、𠂇（庸）

甲骨文常見一個寫作𠂇等形的字，清代學者吳式芬、劉心源等人釋作「庸」，是正確的。古代稱大鐘為鑄（見《爾雅·釋樂》等），古書寫作「庸」。宋末戴侗《六書故》根據金文認為「庚」象「鐘類」，並認為「庸」是「鑄」的初文，非常正確。「庸」、「用」音近，「庸」顯然是從「庚」「用」聲的形聲字，《說文》把「庸」解釋為會意字是錯誤的。「𠂇」字所從的「爿」，在古文字裡可以讀為「同」。「同」「用」二字古音極近。卜辭既有從「庚」「凡（同）」聲的「庸」字，也出現從「庚」「用」聲的「庸」。⁶⁸ 如：

𠂇雨，𠂇（庸）無（舞）𠂇 合12839〔典賓〕

弔𠂇（庸）？○庚申卜：歲，其庸？ 屯1022〔歷一〕

惠𠂇（庸）奏，又正？ 合31014〔無名〕

「庸舞」是一邊奏大鐘一邊跳舞的意思。「庸」字同時存在「凡」（同）和「用」兩種聲符。第一和第二條卜辭中的「鑄」字，結構是从「庚」「用」聲。第三條卜辭中的「鑄」字，結構是从「庚」「凡」（同）聲。

例46. 築（鷄）、𠂇（鷄）

𠂇𠂇〔卜〕，貞：王田于雞，往來亡災？〔王占曰〕：「引吉。」茲孚。⁶⁹

獲狃八十又六。 合37471〔黃組〕

⁶⁷ 參看裘錫圭，〈古文字論集〉，頁176-177。

⁶⁸ 參看裘錫圭，〈古文字論集〉，頁196-197。

⁶⁹ 裘錫圭，〈釋「厄」〉，收入《紀念殷墟甲骨文發現一百周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125-133。保利藝術博物館藏的贊公盨銘文公佈後，裘先生改讀為「孚」，訓為「信」。參看裘錫圭，〈贊公盨銘文考釋〉，《中國歷史文物》2002.6：22。

戊辰卜貞：王田鷄，往來亡災？

合37734〔黃組〕

第一條中的「鷄」是形聲字，从「奚」聲。第二條中的「鷄」也是形聲字，聲符換作從「系」（「系」即「系」）聲。「絲」大概是「系」的繁文。

例47. 𠂔(鷄)、𠂔(鷄)

𢃤丑侑于五毓，至于葬𠂔？

合24951〔出一〕

辛丑卜，即貞：其又于葬𠂔？

合補7480〔出二〕

出組卜辭裡的受祭對象「葬𠂔」跟「葬𠂔」是同一名稱的異寫。上古「以」、「𠂔」（司）音近，作為聲旁可以代換。所以「葬𠂔」又可以寫作「葬𠂔」。⁷⁰

(八) 形符的繁與簡

甲骨文有些形聲字的形符繁簡無定。例如，前面我們曾經講到同一個人物既可以寫作「績」（合13888），又可以寫作「纈」（合371）。饒宗頤認為前者是後者的省體，⁷¹ 可從。前者可分析為從「絲」省，「黃」聲。後者可分析為從「絲」「黃」聲。請參看前文「省形字」一節。

(九) 聲符的繁與簡

甲骨文有些形聲字的聲符也繁簡無定。例如：

例48. 𠂔(冥)、𠂔(冥)

乙丑，寢弘易（錫）𠂔，在冥，遘祖乙翼日，在八月。 合35673〔黃組〕

乙丑，王訊𠂔， 在冥。 合36389〔黃組〕

「上引兩辭是同時的刻辭，所記之事密切相關。由此可知在商代晚期某年八月乙丑，正值對祖乙舉行翼日祭的日子，商王在側室訊問了『𠂔』族俘虜或名𠂔的罪人，訊問後就把他或他們賞賜給了任寢官的弘當奴隸。這是研究商代社會的重要史料。」⁷² 上引兩辭同卜一事，可知「冥」、「冥」是一字之異體。陳夢家說：「冥字从矢，與作冥者或是一字。『矢』『冥』古與『側』相通，《內則》

⁷⁰ 裴錫圭，〈古文字論集〉，頁108。

⁷¹ 饒宗頤，〈殷代貞卜人物通考〉，頁115。

⁷² 裴錫圭，〈評《殷虛卜辭綜述》〉，《文史》（北京）35（1992）：244。

『居側室』。」⁷³ 寅，从宀，吳聲。宀，从宀，矢聲。前者所从聲符繁，後者所从聲符簡。

「形符的繁與簡」或「聲符的繁與簡」，有一點像《說文》重文與正篆的關係一樣，如《說文·心部》正篆「懼」字下所收古文「愬」等，絕大多數沒有分化成兩個字，在這種情況下，可以看作是講「形聲字」異體字產生的途徑。但是，正如《說文》重文跟正篆的關係並非都是彼此音義相同而外形不同的異體字一樣，情況比較複雜。⁷⁴ 也就是說，「形符的繁與簡」或「聲符的繁與簡」所形成的形聲字中，有少量的已分化成兩個不同的形聲字。從廣義上講，也可以看作是「形聲字」產生的途徑。

綜上所述，我們認為殷墟出土的商代後期甲骨文「形聲字」產生途徑主要有九種：（一）形、聲相配；（二）形、聲裂變；（三）變形聲化；（四）加注形符；（五）加注聲符；（六）形符代換；（七）聲符代換；（八）形符的繁與簡；（九）聲符的繁與簡。就甲骨文的情況來看，「加注形符」和「加注聲符」是甲骨文「形聲字」產生的主要途徑。其中（六）至（九）從廣義上講，可以看作是「形聲字」產生的途徑；也是講「形聲字」異體字產生的途徑。

確定商代「有聲字」是一項非常費時、費力，但又很有意義的基礎工作。這個基礎工作做好了，可以使我們更能瞭解商代文字的構造類型、形聲字產生的途徑等諸多問題；可以為構擬殷商甲骨文音系提供第一手資料。許慎所說的「六書」，和六書之一的「形聲字」及其變體，如「省形」、「省聲」、「多聲」等構造類型，在甲骨文中都能找到，而且形聲字已經佔了一定的比例。按照文字時代越晚「形聲字」越多的發展趨勢來看，甲骨文已經是一種相當成熟的文字系統。

(本文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通過刊登)

⁷³ 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頁472。

⁷⁴ 參看黃天樹，〈《說文》重文與正篆關係補論〉，《語言》（北京）1(2000)：157-169。

黃天樹

附記

本文初稿於2003年11月3日在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召開的演講會上宣讀過。會後，本文初稿蒙李家浩、鄭張尚芳、馮蒸、沈培、陳劍等先生提出修改意見，作者十分感謝。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 許慎，《說文解字》，北京：中華書局，1963。
-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武漢：武漢市古籍書店影印，1983。
- 孫詒讓，《契文舉例》，蟬隱廬，1927。
- 王國維，《觀堂集林》，北京：中華書局，1959。

二、近人論著

于省吾

- 1944 《雙劍謬殷契駢枝三編》，石印本。
- 1957 《商周金文錄遺》，北京：科學出版社。
- 1973 〈關於古文字研究的若干問題〉，《文物》1973.2。
- 1979 《甲骨文字釋林》，北京：中華書局。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

- 1980-1983 《小屯南地甲骨》，北京：中華書局。
- 2003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

- 1965 《甲骨文編》，北京：中華書局。

朱德熙

- 1988 〈在「漢字問題學術討論會」開幕式上的發言〉，收入《漢字問題學術討論會論文集》，北京：語文出版社。

李宗焜

- 1994 〈卜辭中所見一日內時稱考〉，《中國文字》新18。

李學勤

- 1959 《殷代地理簡論》，北京：科學出版社。
- 1998 《四海尋珍》，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
- 2000 〈論殷墟卜辭的新星〉，《北京師範大學學報》2000.2。
- 2004 〈關於花園莊東地卜辭所謂「丁」的一點看法〉，《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5。

黃天樹

沈建華、曹錦炎編著

2001 《新編甲骨文字形總表》，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沈培

1992 《殷墟甲骨卜辭語序研究》，臺北：文津出版社。

1995 〈說殷墟甲骨卜辭的「柟」〉，《原學》第三輯，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

林澣

1990 〈商代兵制管窺〉，《吉林大學社會科學學報》1990.5。

姚孝遂、肖丁主編

1989 《殷墟甲骨刻辭類纂》，北京：中華書局。

胡厚宣

1984 〈八十五年來甲骨文材料之再統計〉，《史學月刊》1984.5。

胡厚宣主編

1999 《甲骨文合集釋文》，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唐蘭

1939 《天壤閣甲骨文存考釋》，北平：輔仁大學。

1981 《殷虛文字記》，北京：中華書局。

1999 《甲骨文自然分類簡編》，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

2001 《中國文字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徐寶貴

1996 〈甲骨文考釋三則〉，收入《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紀念文集》，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

郭沫若

1965 《殷契粹編》，北京：科學出版社。

1983 《卜辭通纂考釋》，北京：科學出版社。

郭沫若主編

1978-1982 《甲骨文合集》，北京：中華書局。

郭錫良

1986 《漢字古音手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陳世輝

1979 〈略論《說文解字》中的「省聲」〉，《古文字研究》第一輯，北京：中華書局。

陳夢家

1956 《殷虛卜辭綜述》，北京：科學出版社。

陳劍

- 2001 《殷墟卜辭的分期分類對甲骨文字考釋的重要性》，北京：北京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
- 2004 〈說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丁」——附：釋「速」〉，《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4。

彭邦炯等編

- 1999 《甲骨文合集補編》，北京：語文出版社。

黃天樹

- 1991 《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臺北：文津出版社。
- 2000 〈《說文》重文與正篆關係補論〉，《語言》（北京）1。
- 2002 〈略論甲骨文中的「省形」和「省聲」〉，收入吉林大學《語言文字學論壇》編委會編，《語言文字學論壇》第一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2004 〈說殷墟甲骨文中的方位詞〉，收入王宇信等主編，《2004年安陽殷商文明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未刊稿 〈殷墟甲骨文「晶」、「星」考辨〉。

黃錫全

- 1981 〈甲骨文「ㄓ」字試探〉，《古文字研究》第六輯，北京：中華書局。

楊樹達

- 1986 《楊樹達文集之五·積微居甲文說》，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1997 《積微居金文說》，北京：中華書局。

董作賓

- 1935 〈甲骨文斷代研究例〉，收入《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北平：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上冊，頁323-424。

董作賓主編

- 1953 《殷虛文字乙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53初版，1994二版。

裘錫圭

- 1985 〈漢字的性質〉，《中國語文》1985.1。
- 1988 《文字學概要》，北京：商務印書館。
- 1990 〈釋殷墟卜辭中的「卒」和「肄」〉，《中原文物》1990.3。
- 1992a 《古文字論集》，北京：中華書局。
- 1992b 〈評《殷虛卜辭綜述》〉，《文史》（北京）35。

黃天樹

- 1996 〈從文字學角度看殷墟甲骨文的複雜性〉，收入《中國學研究》第十輯，韓國漢城：淑明女子大學校中國學研究所。
- 1998 〈殷墟甲骨文考釋四篇·釋「慮」〉，收入李學勤、吳中傑、祝敏申主編，《海上論叢（二）》，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 2002 〈變公鑄銘文考釋〉，《中國歷史文物》2002.6。
- 2003 〈釋「厄」〉，收入《紀念殷墟甲骨文發現一百周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2005 〈「花東子卜辭」和「子組卜辭」中指稱武丁的「丁」可能應該讀為「帝」〉，收入《黃盛璋先生八秩華誕紀念文集》，北京：中國教育文化出版社，即將出版。
- 詹鄭鑫
1986 〈甲骨文字考釋二則·釋慶〉，《語言研究》1986.2。
- 雷煥章
1997 《德瑞荷比所藏一些甲骨錄》，臺北：光啓出版社。
- 劉釗
1991 《古文字構形研究》，長春：吉林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博士論文。
- 蔡哲茂
1999 《甲骨綴合集》，臺北：樂學書局。
2002 〈甲骨綴合三十五則〉，《古籍整理研究學刊》2002.6。
2004 《甲骨綴合續集》，臺北：文津出版社。
- 嚴一萍
1983 《金文總集》，臺北：藝文印書館。
- 饒宗頤
1959 《殷代貞卜人物通考》，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

The Structure of “Phonetic Characters” in the Oracle-Bone Inscriptions

Tianshu Huang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Capital Normal University

The term “phonetic characters” refers to all characters that have a phonetic symbol, and may include those characters with phonetic symbols in the oracle-bone inscriptions. This paper is composed of two sections. In the first section, “The Structural Classifications of Phonetic Characters,” we sort phonetic characters into ten structural classifications broken into three different classes. The ten structural classifications are as follows: (1) single-component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2) self-explanatory characters enhanced by a single-component pictophonetic character with a special added symbol, (3) bi-phonetic characters, (4)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in which one element denotes meaning and the other sound, (5)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in which the phonetic symbol indicates both meaning and sound, (6)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in which several strokes are omitted from the pictographic element, (7)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in which several strokes are omitted from the phonetic element, (8)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in which several strokes are omitted from both the pictographic and phonetic elements, (9)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with multiple pictographic elements, and (10)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with multiple phonetic elements. These ten structural classifications do not belong to a single class. “Phonetic characters” make up the first class, while the structural classifications (1) – (4) belong to the second class and are subsidiary to “phonetic characters.” The structural classifications (5) – (10) are placed in the third class and are subsidiary variants of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When compared with the Lesser Seal script, it is clear that structural classifications (1) – (3) were selectively excluded from the “*Shuo Wen Jie Zi*” 說文解字, the first Chinese dictionary compiled by Xu Shen 許慎 in 121 A.D., but structural classifications (4) – (10) remained included. From this it is evident that Chinese characters were constantly updated as times changed. In the second part, “The Methods by which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are Produced,” we conclude that there are nine methods by which these characters are formed: (1) the pictographic element and the phonetic element match, (2) the pictographic and phonetic elements split into two, (3) part of the pictographic element in certain pictographic

黃天樹

characters, associative compounds, and self-explanatory characters becomes a phonetic element, (4) a pictographic symbol is added to produce a pictophonetic character, (5) a phonetic symbol is added to produce a pictophonetic character, (6) the pictographic elements are substituted, (7) the phonetic elements are substituted, (8) the simplicity and complexity of the pictographic element, and finally (9) the simplicity and complexity of the phonetic element. Among these, the primary methods by which a pictophonetic character is produced are by the addition of a pictographic or phonetic symbol to an existing character. While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may be produced via methods (6) through (9), these methods may also produce variant forms of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Keywords: oracle-bone inscriptions, phonetic characters, pictophonetic characters, structural classifications, the methods of character formation